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声明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15-019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发布声明，声明内容如下：

近期境内证券市场出现异常波动，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与国有企业及控股股东上市公司的息息相关，为营造企业改革发展的良好市场环境，保护各类投资者合法权益，特发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作为负责任的股东。在股市异常波动时期，不减持所控股上市公司股票。

二、中国电子承诺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积极探索采取回购、增持等措施，加大对股价严重偏离其价值的上市公司股票的增持力度，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中国电子将继续采取资产重组、培育注资等方式，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支持所控股上市公司加快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力度，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 暨择机筹划股权转让激励事项的公告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394

编号:临2015-02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股票市场出现明显波动，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贯彻执行、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和保监会关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相关精神，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的信心，本着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社会责任，部分董监高拟在公司股票复牌后实施本次增持计划，以表达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及与广大中小投资者共渡难关的决心。

二、增持计划

1. 增持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黄树忠先生；董事、财务总监何玉龙先生；董事陈婉女士；监事会主席黄进才先生。

2. 增持计划：计划自公司股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92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自筹资金。

三、其它说明

1. 上述董监高承诺增持的股份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同时公司将及相关人员将按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18号公告的相关要求做好控股股东、董监高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管理工作。

2.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15-02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津浦生，常世平，董书新，赵文杰，尹宝茹，张义生，任伟，王子玲，王海英等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控股股东”）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控股股东拟计划于近期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情况

1. 增持人：公司控股股东

2.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 增持计划：计划于近期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市场价格，择机通过证券公司或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合法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442.84万元。

二、其他说明

1. 本次增持人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公司股份。

2.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3.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太原刚玉

公告编号:2015-04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通知，横店控股于2015年7月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3,429,300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二、增持目的：

3. 增持计划：计划于近期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市场价格，择机通过证券公司或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合法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442.84万元。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增持人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公司股份。

2.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3.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追加锁定股份承诺事项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5-04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坚持稳步实施“纵向一体化”的产业链滚动发展战略，以自身发展结合外延并购的方式，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布局。2015年，在“互联网+制造业”模式和《中国制造2025》的背景下，公司将在坚守中寻求变革，积极孵化新技术和新产品，寻求新的利润点，实现市场有效扩张。公司未来三年发展具备良好的内外部基础。

由于近期中国资本市场遭遇了前所未有的非理性暴跌，为提振市场信心，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战略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公司以实际行动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采取如下措施：

一、董事长、总裁梁健锋先生追加锁定股份承诺

梁健锋先生承诺其所持有的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170,723,040股，占公司总股本18.23%）从即日起追加锁定一年（2015年7月9日至2016年7月8日止）。

梁健锋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170,723,040股，占公司总股本18.23%，其中无限售流通股42,680,760股。追加承诺后，梁健锋先生所持有的股票均为限售股。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梁健锋先生严格遵守本承诺。梁健锋先生作为公司的

二、基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对公司长期发展的信心，公司不排除在股票复牌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2.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4. 公司董事长、总裁梁健锋先生追加锁定股份承诺

5.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意向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6.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7.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